

## 2.3 主要标的信息（成交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江苏新天鸿集团有限公司

### 服务类

**名称：**扬州市江都区城区污水及雨水泵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服务范围：**做好各泵站的排水工作；泵站的日常巡查与检查；泵站等建筑物、清污设备、泵、电气设备、仪表及自控设备、远程监控系统的运行和维护；泵区内管道、绿化等维护与保养；特种设备的检定；闸门与启闭设备的维护与养护；栅渣等固体废弃物的收集与安全处置；泵站水质化验；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健全运行台账、设备档案等内容；组织和实施各泵站经招标人确认的的技改和大修工作。

**服务要求：**1.泵站运维要求。我司严格遵守《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 制定并落实污水泵站日常管理制度（含各类应急预案），确保管养范围内的泵站系统生产运转率不低于 98%；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5%；年度工伤事故频率小于 3%，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污水泵站运营维护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依据规程操作，确保泵站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 （2）泵站远程监控平台 24 小时值守，泵站现场巡查及环境卫生每周不少于一次；
- （3）泵站设施、机电设备和管配件除锈、防腐蚀维护每年不少于一次；
- （4）运营期内完成一次围墙、泵房等附属设施检查维护；
- （5）协调相关部门定期检测起重设备、压力容器、配电设施等；
- （6）水泵、闸门与启闭设备检查维护每年一次；
- （7）电气设备每半年检查维护一次；
- （8）雨水泵站化验检测频次 1 次/月，污水泵站化验检测频次 1 周/次，检测指标至少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检测数据定期报送采购人。
- （9）除因泵站功能性不足新增加的设施改造或者因为设备老化等原因需要

更换水泵等以外的水泵、电气设备、进出水设备、仪表自控以及辅助设备维修、保养等；

(10) 汛期各雨水泵站安排人员 24 现场小时值守，并根据汛情或排水主管部门要求合理调度泵站运行；

(11) 建立泵站养护登记统计，定期上报养护台账资料；

(12) 泵站清淤所产生的淤泥需自行处理，并满足建设、环保等部门的处置要求。

2.人员配备要求：除管理人员外，运行人员配备不少于 5 人，维护人员配备不少于 3 人。甲方委派 2 名管理人员参与整个项目的管理和监督。泵站管理人员对泵站的供配电设备、机泵和其他机组的保养应当定期检查，不得出现阀门锈死的情况，如果在泵站工作过程中，发现有工作隐患的问题要及时上报，并做好相关的记录备查。

3.应急响应要求：突发暴雨或应急状况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不超过 30 分钟达到现场，开展应急工作。

**服务时间：**12 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服务标准：**我司严格遵守《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 制定并落实污水泵站日常管理制度（含各类应急预案），确保管养范围内的泵站系统生产运转率不低于 98%；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5%；年度工伤事故频率小于 3%，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